

证券代码：832047

证券简称：联洋新材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浙江联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12 月 27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浙江省嘉兴市桐乡市发展大道 18 号云融中心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蔡正杰先生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7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87,344,166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8.7586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；

除上述人员外，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和实际经营情况和管理层提议，拟将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变更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。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2 日在全国股转公司官网 (www.neeq.com.cn) 上披露的《会计师事务所变更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4-051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7,344,16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浙江联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

浙江联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12 月 27 日